

第八章 預期效益及管考機制

一、土地利用領域預期效益

呼應「提升國土系統韌性與氣候調適能力」及「強化都市與鄉村建成環境對極端氣候衝擊的防護能力」目標，本領域行動方案冀持續完善氣候變遷調適推動機制，由空間規劃角度，多層次導入適宜策略，以達成整體性效益，如下說明：

（一）強化人居環境系統韌性，降低防救災成本

面對極端氣候對都市及鄉村聚落帶來的嚴峻挑戰，傳統工程防災手段具技術與成本的有限性。本領域期望持續精進風險分析方法，加值應用有關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風險評估成果，強化辨識空間區位調適缺口能力，長期性則透過國土計畫、都市計畫引導土地使用，導入流域綜合治理與都市總合治水策略，並搭配開發基地與建築雨水貯集滯洪等設計，強化集居地區抵禦極端降雨所致淹水、崩塌之衝擊，降低氣候變遷趨勢下產生的災害衝擊或損失。

（二）緩解都市熱島效應，提升生活舒適度

人民近年對於高溫變化愈趨有感，環境部於本期計畫將「高溫」列為國家重點調適議題，本領域持續建置都會區風環境基礎資訊，朝向將都市風廊概念納入新開發地區規劃設計，既有建成環境則透過藍綠基盤設施之新設與串聯，搭配人本步行環境之開放空間留設，增加植栽或遮蔭設施，打造都市通風系統，同時，推廣綠建築與木構造建築形態，降低建築熱負荷，打破「氣溫升高、空調排熱、環境更熱」的惡性循環，以降低區域熱累積，改善微氣候，進而緩解都市熱島現象。

（三）守護國土自然環境，維繫生態系統調節功能

國家公園及濕地環境係我國重要自然資源，同時亦扮演調節微氣候、維持氣候穩定重要角色，並具有維護生態多樣性、涵養水資源、自然碳匯等多項調適或減緩效果，故針對該等國土重要自然環境，本領域以生態系統服務為核心概念，精進資源盤點與氣候風險評估及調適策略，結合既有調查、監測、保育、復育及推廣教育

等工作，提升國家公園系統整體氣候調適韌性，並確保有效發揮自然生態系統調適機能。

（四）建構文化資產調適量能，確保國家脈絡存續

鑑於文化資產具備特殊歷史、藝術與科學等不可逆之文化價值，相較一般建築物更具氣候脆弱性，且在極端氣候趨勢下面臨多重複合性風險。本期將古蹟、歷史建築及考古遺址等文化資產調適工作納入本領域調適行動方案，透過微氣候科學監測，即時掌握環境衝擊，並導入監管巡查系統與管理人員專業訓練，強化辨識調適缺口之量能，全面提升文化資產之氣候韌性與防護意識。

二、土地利用領域管考機制

依據氣候變遷法第19條第4項，易受氣候變遷衝擊權責領域之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應每年編寫調適行動方案成果報告，送中央主管機關報請行政院核定後對外公開。

本領域各項調適行動計畫之主辦機關，每年將提交行動計畫成果或進度報告予內政部統一彙整為成果報告，於法定期限前函送主管機關（環保部），環保部則將綜整全部領域成果，撰擬國家調適計畫年度成果報告，循程序審核後公布。

本領域各項調適行動計畫之主辦機關皆需持續追蹤計畫執行情形，通盤檢視機關調適策略推動重點與方向，增減或修正提列之優先行動計畫，執行完成計畫則辦理退場。內政部持續透過「土地利用領域行政研商會議」平台，針對本領域相關議題，召集有關部會共同討論，研提共識性作法，以利調適工作落實執行。